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专项核查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帅丰电器”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帅丰电器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8月31日《关于核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17号）核准，帅丰电器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2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2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5,500.80万元，扣减应承担的上市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6,375.9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79,124.8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9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61444050\_B01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经核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全部用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年新增40万台智能化高效节能集成灶产业化示范项目	97,100.00	53,124.82
2	高端厨房配套产品生产线项目	13,649.38	11,000.00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141.67	15,000.00
	合计	<b>130,891.05</b>	<b>79,124.82</b>

### (三)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 3,574.85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75,843.06 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263.16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等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业经公司 2020 年度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专户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33050165654609188888	活期存款	513,526,041.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1211026129101777777	活期存款	138,867,246.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1211026129178888888	活期存款	106,037,361.86
合计	-		<b>758,430,649.36</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投入金额共计 12,775.08 万元。此外，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 6,375.98 万元（不含增值税），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用 5,130.05 万元（含增值税）已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151.88 万元（不含增值税）。上述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出具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444050\_B01 号）。

经公司 2021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2,775.08 万元，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51.88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募集资金置换尚未完成，因此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金额尚未包括在公司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中。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 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3.5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不超过 12 个月的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

集资金的情形。

## 六、会计师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帅丰电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444050\_B02 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结论为：“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 1 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反映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七、保荐人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访谈了公司财务负责人，查阅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的制度，查阅了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会议文件、信息披露文件，取得并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流水，抽查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凭证、相关合同，查阅了审计机构出具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帅丰电器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以下无正文，为附表及签章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85,500.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74.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74.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3）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注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3）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新增 40 万台智能化高效节能集成灶产业化示范项目	否	53,124.82	53,124.82	53,124.82	1,977.50	1,977.50	51,147.32	3.72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163.86	1,163.86	13,836.14	7.76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厨房配套产品生产线项目	否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433.49	433.49	10,566.51	3.94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	<b>79,124.82</b>	<b>79,124.82</b>	<b>79,124.82</b>	<b>3,574.85</b>	<b>3,574.85</b>	<b>75,549.97</b>	<b>4.52</b>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12,775.08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募集资金置换尚未完成，因此上述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未包括在公							

	司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中。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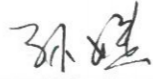
注 1： 募集资金总额系根据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计算得出，未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

注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124.8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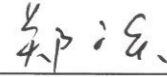
注 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承诺投资项目均尚未完工。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 婕



郑文英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4 日

